

宜阳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卫生健康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大力抓好卫生健康领域重点信息公开，不断拓展公开渠道，持续丰富公开形式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

一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2年，主动公开信息54条，其中公开动态信息44条，通知公告14条。

二、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高度重视，认真履责。2022年，我委围绕中心工作，贯彻落实政府有关规定，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全年工作重点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坚持“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把主动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，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，提高信息公开质量。

(二) 加强领导，建立机构。我委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作为一件大事来抓，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，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。

(三) 多措并举，广泛公开。一是压实信息责任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责任人制度，加强信息发布审核、日常监管，杜绝出现文字严重表述错误、内容更新不及时等问题。二是加强微信公众号建设，及时发布卫生健康工作动态、相关文件和政策法规。三是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突出公开疫情防控政策、卫生监督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结果、政府采购信息等内容，确保信息公开全面、及时、准确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对政府信息的需求。四是加强社会重大关切舆情回应，积极解读重要政策措施，开展网上舆论引导和舆情管控工作，对涉及疫情等不实传言及时声明，正面引导，传递正能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3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0
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主要问题

- 1、信息公开及时性不强。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，主动公开力度还需加强。
- 2、公开信息，在服务群众生活、方便群众办事有待提高，政策解读的针对性、质量和效果有待加强。
- 3、信息中心工作人员数量少，有时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- 1、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
- 2、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建立稳定的信息公开激励机制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。
- 3、增加信息中心工作人员，加强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培训，统一管理信息收集、编写、公布等工作，进一步提高报送信息的主动性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及时、准确和全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报告的事项。